

<<刑事诉讼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刑事诉讼法>>

13位ISBN编号：9787300160948

10位ISBN编号：7300160948

出版时间：2012-7

出版时间：陈卫东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2-07出版)

作者：陈卫东 编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刑事诉讼法>>

内容概要

《刑事诉讼法（第3版）》在编写上突出以学生为中心，结合实际案例，生动地阐释法条和刑事诉讼法学原理。
每章后都有练习题、案例分析题。
在内容的选择上，注重法学教育知识性、理论性和实践性的统一，注意吸收法学教育科研的最新成果，为一线教师提供实用素材。

<<刑事诉讼法>>

作者简介

陈卫东，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人民大学诉讼制度与司法改革研究中心主任。

<<刑事诉讼法>>

书籍目录

第一编 刑事诉讼基本理论第一章 概述第一节 刑事诉讼与刑事诉讼法第二节 刑事诉讼法学的研究对象和研究方法第三节 刑事诉讼法的制定目的与任务第二章 刑事诉讼法的历史发展第一节 外国刑事诉讼法的历史发展第二节 中国刑事诉讼法的历史发展第三章 刑事诉讼基本范畴第一节 刑事诉讼目的第二节 刑事诉讼价值第三节 刑事诉讼结构第四节 刑事诉讼结构中各主体的诉讼地位第四章 刑事诉讼基本原则第一节 刑事诉讼基本原则概述第二节 我国刑事诉讼基本原则第三节 国际通行的刑事诉讼原则第二编 刑事诉讼制度第五章 管辖第一节 管辖的概念、意义与确定立案管辖的根据第二节 立案管辖第三节 审判管辖第六章 回避制度第一节 回避的概念和意义第二节 回避的种类、理由和适用的人员第三节 回避的程序第七章 辩护与代理第一节 辩护制度的概念和意义第二节 辩护人的范围和辩护种类第三节 辩护人的权利和义务第四节 刑事诉讼代理第八章 证据第一节 证据概述第二节 刑事诉讼证据的种类第三节 证据的分类第四节 刑事诉讼证明第五节 证据规则第九章 强制措施第一节 强制措施概述第二节 拘传第三节 取保候审第四节 监视居住第五节 拘留第六节 逮捕第十章 期间与送达第一节 期间第二节 送达第三编 审前程序第十一章 刑事审前程序概述第一节 刑事审前程序的形成第二节 我国刑事审前程序的改革第十二章 立案第一节 立案的概念和意义第二节 立案的材料来源和条件第三节 立案程序和立案监督第十三章 侦查第一节 侦查基本理论第二节 侦查行为第三节 侦查终结第四节 人民检察院对直接受理案件的侦查第五节 补充侦查第六节 侦查监督第十四章 起诉第一节 起诉的一般理论第二节 审查起诉第三节 提起公诉第四节 不起诉第五节 自诉第四编 审判程序第十五章 刑事审判程序概述第一节 刑事审判的概念和任务第二节 刑事审判的模式第三节 刑事审判的原则第四节 审级制度第十六章 第一审程序第一节 第一审一般程序第二节 第一审特别程序第三节 判决、裁定与决定第十七章 第二审程序第一节 第二审程序的概念和意义第二节 第二审程序的提起第三节 第二审程序的审判第十八章 死刑复核程序第一节 死刑复核程序的概念和功能第二节 判处死刑立即执行案件的复核程序第三节 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案件的复核程序第四节 死刑复核程序的改革第十九章 审判监督程序第一节 审判监督程序的概念和特点第二节 审判监督程序的提起第三节 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对案件的重新审判第四节 审判监督程序的改革第五编 执行程序第二十章 各种判决、裁定的执行第一节 执行的概念和意义第二节 各种判决、裁定的执行程序第三节 人民检察院对执行的监督第二十一章 执行的变更第一节 死刑、死缓执行的变更第二节 监外执行第三节 减刑和假释第四节 对新罪、漏罪和申诉的处理第六编 特别诉讼程序第二十二章 附带民事诉讼第一节 附带民事诉讼的概念和意义第二节 附带民事诉讼当事人第三节 附带民事诉讼的程序第二十三章 未成年人刑事案件诉讼程序第一节 未成年人刑事案件诉讼程序概述第二节 未成年人刑事案件诉讼程序的特有原则第三节 未成年人刑事案件诉讼程序的特点第二十四章 当事人和解的公诉案件诉讼程序第二十五章 犯罪嫌疑人、被告人逃匿、死亡案件违法所得的没收程序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没收违法所得程序第二十六章 依法不负刑事责任的精神病人的强制医疗程序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强制医疗的适用第二十七章 涉外刑事诉讼程序与司法协助制度第一节 涉外刑事诉讼程序概述第二节 涉外刑事诉讼的特有原则第三节 刑事司法协助附录：“刑事诉讼法”课程的主要内容和学习方法参考书目

<<刑事诉讼法>>

章节摘录

版权页： 2.物证的作用 几乎每个刑事案件都有物证。

物证除具有独立的证明作用外，还有以下作用：（1）物证是侦破案件的线索和向导。

司法实践中，很多案件的侦查都是从某一物证，比如一具尸体、一摊血迹、一行脚印开始的。

同时，根据某些物证，可以判断作案人的身份特征，有助于缩小侦查范围，发现犯罪嫌疑人。

（2）物证是鉴别其他证据尤其是言词证据真伪的有力手段。

物证具有相对的稳定性，其对案件的证明作用不易受到人们主观因素的影响，因此，其他证据是否具有客观性，是否符合案件的实际情况，往往需要用物证加以鉴别。

（二）书证 书证是以文字、图画、符号所记载的内容证明案件事实情况的书面材料或其他物品。

如贪污案件中伪造的账本、单据；犯罪分子有关犯罪动机和犯罪过程的日记；诬告、陷害案件中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提交给司法机关的诬告信等。

司法实践中，书证的载体多是纸张，但也有竹、木、金、石、布、革等物品。

不论书证书写或刻画于何种物品上，凡是以其记载的内容证明案件真实情况的，都是书证。

相反，有些书面材料不以其记载的内容，而以其存在的位置来证明案件事实，如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书写的信件遗留在犯罪现场，信件的内容与案件无关，只以其存在的位置说明他可能到过犯罪现场，则属物证而非书证。

（三）物证与书证的异同 物证、书证的相同点有二：（1）物证、书证都是以物质形式表现出来的证据，同属于实物证据。

（2）在某些情况下，物证、书证可以有同一个载体。

例如，贪污案件中犯罪分子涂改的单据或账册。

如以其涂改后的内容证明犯罪分子贪污数额的，它是书证；如以其笔迹（痕迹）特征证明此项涂改系某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所为，它又是物证。

物证与书证的区别在于：（1）物证是以其物质特征来证明案件事实，书证则以其记载的内容来证明案件事实，二者的证明方法不同。

（2）在某些情况下，书证可以直接证明案件主要事实（例如，犯罪分子作案后写的记载犯罪活动的日记等），是直接证据，而物证无论在何时均不能直接证明案件主要事实，它只能是间接证据。

<<刑事诉讼法>>

编辑推荐

<<刑事诉讼法>>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